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 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NERG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96)

自願公告 中國葛洲壩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與阿斯塔納市首都供水公司簽署阿斯塔納市供水項目合同

本公告乃由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近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中國葛洲壩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作為總承包方,與阿斯塔納市首都供水公司,簽署了阿斯塔納市供水項目合同(「**該項目**」)。合同金額約為6,512億堅戈,折合人民幣約人民幣96億元。該項目位於哈薩克斯坦阿斯塔納市東南部。該項目建設內容包括一座規模34.2萬m³/天的取水水泵站、兩座加壓泵站、總長約400km的輸水管道和一座處理能力為21萬m³/天的淨水廠的設計、採購、施工和調試等。該項目總工期約為36個月。

承董事會命 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宋海良

中國,北京 2025年4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宋海良先生及倪真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學詩先生及司欣波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程念高先生、趙立新先生、魏偉峰博士及牛向春女士。

* 僅供識別